

##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樓南區  
承辦人：鄭欣迪  
電話：02-27208889轉2750  
電子信箱：by925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都授建字第112608791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112年度「臺北市畸零地使用自治條例」第8條所定  
「臺北市畸零地調處委員會全體委員會議決議年度建議畸  
零地讓售價額」之計算倍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北市畸零地使用自治條例第8條第7項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有關本自治條例建議讓售價額之計算原則，本府業以111年1月13日府授都建字第1106217195號函公告在案，先予敘明。
- 三、案依111年12月26日本市畸零地調處委員會第 11102（第321次）全體委員會議決議，112年度本市畸零地讓售價額平均值如下：
  - （一）住宅區：2.32
  - （二）商業區：3.11
  - （三）工業區：2.72
- 四、爾後每年倍額數值由畸零地委員會大會依前揭平均計算原則訂定，並續依臺北市畸零地使用自治條例第8條第7項規定，定期發布公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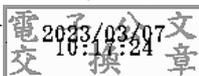
電子文  
文騎

6

五、本案納入本局112年臺北市建築管理法規彙編第112014號，  
編號第008號。

六、網路網址：[www.dba.tcg.gov.tw](http://www.dba.tcg.gov.tw)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 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建築管理科



裝

訂



線

